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京教函〔2023〕69号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开展北京本科高校产学研 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2021—2025年）》和《北京高等教育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4年）》（京教高〔2021〕8号）要求，深化科教融合、产教融合，完善高校实践科研育人体系，加快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提升高等教育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决定开展北京本科高校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通过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建设，推动高校主动对接科技发展和产业需求，吸引科研机构、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人才培

养，构建高校与相关部门和企业专业共建、人才共育、过程共管、资源共创、责任共担、成果共享的长效机制，促进教育链与科技链、产业链、创新链的有效衔接，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

二、建设方式

在高校中遴选建设一批多种形式的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包括但不限于现代产业学院、未来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学院、卓越人才联合培养平台、校外人才培养基地等。平台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体现办学特色。平台应符合分类发展要求，体现高校内涵、特色、差异化发展理念，聚焦学校办学类型定位、优势特色，具有一定的建设基础，体现未来发展方向，能够有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服务首都发展。平台应紧密结合《北京市“十四五”时期高精尖产业发展规划》，围绕相关产业紧缺人才需要，与高水平科研院所等机构或行业优势龙头企业（原则上应为法人单位）开展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合作。

（三）合作联系紧密。平台建设各方应具备紧密的合作基础，形成了先进的育人理念和科学的建设规划，平台发展目标明晰、措施具体、保障有力。平台建设各方具备可持续发展的长效合作机制及组织保障，能够共同建设和联合开发优质育人资源。

（四）平台管理规范。平台应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管理制度、激励机制和政策措施，吸引高校高级职称教师和机构企业高水平专业人员参与平台建设，形成较为完备的安全、保密、知识产权保护等培训及保障体系，能够有效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与安全。

三、申报遴选程序

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采取学校申报、市教委遴选方式开展建设。

（一）2023年每所高校原则上申报平台不超过2个，申报学校应于4月15日前将《北京市高等学校产学研深度育人平台建设项目申报书》、合作协议书及其他相关支撑材料纸质版（一式1份，装订成一册）及电子版报送市教委高教处。

（二）市教委将按照程序组织专家采取会议评审和实地考察等评审方式，择优遴选80个左右理念先进、效果突出、基础扎实、特色鲜明、技术先进、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市级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

四、保障机制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产教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在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创新产学研协同培养人才的新机制，积极更新教学内容，完善教学方法，拓展校外教学资源，不断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水平。

（二）市教委将加大对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的政策和

资金支持力度，引导支持各高校进一步深化本科生实践创新教育改革，搭建优质资源共享平台，积极推广优秀成果经验，推动北京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完善创新。

联系人：李晶 荣燕宁

联系电话：66075043 51994949

电子信箱：bjedu-gjc@163.com

附件：北京市级高等学校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建设项目申报书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北京市级高等学校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

建设项目申报书

平台名称:

申报学校:

合作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立时间:

申报时间: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也可直接打印，不要以剪贴代填。字迹要求清楚、工整。
2. 推荐表由学校校外人才培养基地项目负责人填写。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信息，将取消该基地参评北京市级校外人才培养基地的资格。
3. 如表格篇幅不够，可另附纸。
4. 申报单位（主持学校）和合作单位（基地依托单位）的意见务必加盖公章，否则推荐无效。

一、合作双方基本情况

(一) 主持学校基本情况简介

平台建设所依托的基层组织 (或职能部门)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二) 平台依托单位基本情况（合作方）

平台建设所依托的基层组织 (或职能部门)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二、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基本情况

平台名称			
平台建立时间	(以最早签订协议时间为准)	合作开始时间	(指合作开展人才培养的年度)
是否成立领导协调组织		有效协议截止年度	
平台面向主要专业			
合作方投入资源情况	(主要指企业方投入的设备、资源总价值)		
合作方参与教学情况	(主要指参与教学的企业方人数)		
实习实践场所接待能力	(主要指能同时接待实习实践学生人数)		
生活服务设施接待能力	(主要指能同时接待师生食宿的能力)		

1. 平台建设项目负责人(校方)情况

姓名		性别		职称	
从事专业		年龄		学历(学位)	
所属单位		所在部门		职务(职称)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邮编	
联系地址					
电子邮件地址					
实践教学建设与改革情况					
主持和参与的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获得的教育教学表彰/奖励

主持和参与的科学研究项目及其成果

2.平台建设项目负责人（合作方）情况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从事专业		年 龄		学历(学位)	
所属单位		所在部门		职务(职称)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邮 编	
联系地址					
电子邮件地址					
科研成果与技术创新情况					

3.平台主要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最终学历 (学位)	所在单位	职务	在平台建设 中承担的任务
1								
2								
3								
4								
5								
6								
7								
8								
9								
10								

平台主要成员承担实践教学或科研与技术创新情况简介

4. 平台承担的主要协同育人、实习（实践）任务（2020年以来）

协同育人、实习 （实践） 环节名称	专业、年级	学生人数	起止时间（年、月） 及周数
实习（实践）学生人数合计			——

5. 平台接待其他高校学生联合培养、实习（实践）情况（2020年以来）

学校名称	专业、年级	接待起止时间 （年、月）	学生人 数
接待学生人数合计			

三. 平台建设、改革与发展取得的主要成绩

(一) 历史沿革

(二) 合作方式

(三) 合作方在平台建设中所起的作用

(四) 平台的组织管理及运行模式

(五) 平台特色

(六) 平台在自身教学改革与建设、实践教学内容及科研促进教学等方面取得的成绩

(七) 平台的示范与辐射作用

四、产学研深度协同育人平台今后的建设思路

五、推荐与评审意见

主持学校推荐意见:

主管校长:

年 月 日

基地依托单位推荐意见:

主管领导:

年 月 日

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组长:

年 月 日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意见:

主管领导:

年 月 日